

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通过

会议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7 日

会议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57 号万科金融中心 C 座 32 楼创新驱动会议室（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同步召开）

主持人：苏如春董事长

出席会议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数量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0 名，代表 11 家股东单位，持有 100000 万股，占公司全部表决权的 100%。

股东名称	持有数（比例）	股东代表
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20000 万股（20%）	苏如春
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19500 万股（19.5%）	朱 宁
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19000 万股（19%）	林 敏 （授权委托）
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18300 万股（18.3%）	杨建荣 （授权委托）
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	4700 万股（4.7%）	佟众恒 （授权委托）
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	4200 万股（4.2%）	黄金鉴 （授权委托）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	4200 万股 (4.2%)	宗文峰
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	4160 万股 (4.16%)	王洪军 (授权委托)
杭州余杭金鑫外贸有限公司	2750 万股 (2.75%)	袁银海 (授权委托)
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	2640 万股 (2.64%)	王洪军
中国渔业互保协会	550 万股 (0.55%)	杨 斌

列席会议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：段军山(独立董事)、杨莹(独立董事)、田嘉晴(职工监事)、刘云芳(职工监事)、王禹(党委书记)、周润华(董事会秘书)、薛康文(副总经理)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保险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提案》。

二、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《关于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的提案》。

三、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《2021 年度主要股东履职履约评估报告》。

四、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《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。

会议还听取了关于张宗韬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通报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股东法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27 日